证券代码:603233　　证券简称:大参林　　公告编号:2019-042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销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167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2017年7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1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为24.7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989,047,200.00元,扣除承销佣金、保荐费用及其他发行费用38,387,217.73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950,659,982.27元。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17年7月25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17年7月25日出具了天健验(2017)2-24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7月31日,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康王路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茂名石化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公司广州荔湾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设信息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康王路支行	39846010010005014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茂名石化支行	201602312920088662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	71986899492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	82040078801800000032

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股份的募资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三方监管协议执行。

三、前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

前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茂名石化支行	201602312920089662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	719868994923

2018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账户的节余资金119,203,085.03元(含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具体金额按转出时账户实际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日常经营活动及支付募投项目尾款。

2018年12月1日公司将上述两个募集资金专户的资金转入公司基本户,并完成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手续。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茂名石化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四、此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

此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康王路支行	39846010010005014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	82040078801800000032

截至2019年6月4日,募集资金已按照计划全部使用完毕。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康王路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的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全部使用完毕,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已全部办理完毕,公司与保荐机构及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全部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6日

证券代码:600216　　证券简称:浙江医药　　公告编号:2019-022

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6月5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绍兴市中兴北路 666 号绍兴中金豪生酒店三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75,111,43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8.861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 会议由董事长李春波先生主持。现场会议采取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本次会议的 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8人,董事李男行先生、独立董事彭师奇先生、独立董事陈乃蔚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4人,监事长张斌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

3、董事会秘书叶伟东先生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其他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75,020,137	99.9756	91,300	0.0244	0	0.0000

2、议案名称: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75,020,137	99.9756	91,300	0.0244	0	0.0000

3、议案名称: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74,990,137	99.9676	121,300	0.0324	0	0.0000

4、议案名称: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74,990,137	99.9676	121,300	0.0324	0	0.0000

5、议案名称: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74,990,137	99.9676	121,300	0.0324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支付报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74,990,137	99.9676	121,300	0.0324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5,577,379	99.2273	121,300	0.7727	0	0.0000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支付报酬的议案	15,577,379	99.2273	121,300	0.7727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高菲、杨菲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6日

股票代码:600216　　股票简称:浙江医药　　编号:临2019-023

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证券事务代表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6月5日收到证券事务代表邬梦梦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邬梦梦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证券事务代表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生效。

邬梦梦女士在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积极协助公 司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公司董事会对其在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期间为公司发 展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公司将尽快按照法定程序聘任符合任职资格的相关人员担任证券事务代表。

特此公告。

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6日

关于东方支柱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参与部分销售机构开展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自2019年6月10日起,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管理的东方支柱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4205)暂停参与以下销售机构开展的费率优惠活动(含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业务)。

一、销售机构

序号	机构名称
1.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4.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5.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6.	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7.	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以上排名不分先后,如后续恢复以上销售机构费率优惠活动,将另行公告。

二、重要提示

1、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原申购费率等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

2、具体业务规则及业务办理流程请遵循各销售渠道的有关规定。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08

网址:www.csc108.com

2、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88

网址:http://www.chinastock.com.cn

3、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76-6123

网址: www.fund123.cn

4、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887

网址:www.zlfund.cn及www.jjmmw.com

5、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9665

网址:www.ehowbuy.com

6、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5399

网址: http://www.noah-fund.com/

7、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159-9288

网址:https://danjuanapp.com/

8、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28-5888

网址:http://www.orient-fund.com或www.df5888.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业绩不构成对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遵循基金投资"买者自负"的原则,应全面认识产品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征,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在对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做出独立、谨慎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6月6日

关于增加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东方支柱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同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转换业务的公告

根据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投证券")协商一致,自2019年6月10日起,新增中投证券办理东方支柱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004205) 的销售业务 (仅限前端申购模式)。

一、适用基金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开户、申(认)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换业务(仅限前端申购模式)
1	东方支柱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205	参与

备注:1、后续产品上线及业务开通事宜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二、重要提示

1.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的费率情况,请详见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不额外收取手续费用,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与相关基金的日常的申购费率相同。基金"暂停申购"期间,对于"暂停申购"前已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照常受理其投资业务。"暂停申购"前未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暂停受理其定期定额开户和投资业务,但如遇特殊情况以公告为准。

3.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份额的交易行为。上述基金列表中的基金,若同时采用前端收费和后端收费,则只开通前端收费模式下的转换业务。

4.本公告解释权归中投证券所有,具体业务规则及业务办理流程以中投证券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中投证券客户服务热线:95532、400-600-8008

网站:www.china-invs.cn

2. 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628-5888

网站:www.df5888.com或www.orient-fund.com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业绩不构成对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遵循基金投资"买者自负"的原则,应全面认识产品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征,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在对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做出独立、谨慎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九年六月六日

证券代码:603856　　证券简称:东宏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2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1)曲阜东方成长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东方成长")持有公司341.9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33%;(2)曲阜东宏成长股权投资企业 (有限合伙)(以下简称 "东宏成长") 持有公司336.05万股股份, 占公司总股本的1.31%。

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股份以及上市后资本公积转 增股本方式获得的股份,该部分股份自2018年11月6日起正式上市流通。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东方成长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114.725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45%)。减持期间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自2019年6月6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进行;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自2019年6月6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进行。其中,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2)东宏成长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102.375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40%)。减持期间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自2019年6月6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进行;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自2019年6月6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进行。其中,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在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至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如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2019年6月5日,公司分别收到公司股东东方成长、东宏成长发来的《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东方成长	5%以下股东	3,419,000	1.33%	IPO前取得:2,630,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789,000股
东宏成长	5%以下股东	3,360,500	1.31%	IPO前取得:2,585,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775,5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股东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东宏成长	45,500	0.02%	2018/11/27 - 2019/5/26	11.74-13.35	2018-11-1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东方成长	不超过:1,147,250股	不超过:0.45%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147,250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1,147,250股	2019/7/1 - 2019/12/26	按市场价格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已持有的股份以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自身资金需要
东宏成长	不超过:1,023,750股	不超过:0.40%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023,750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1,023,750股	2019/7/1 - 2019/12/26	按市场价格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已持有的股份以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自身资金需要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1、东方成长和东宏成长承诺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12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方于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刘兵、刘勇、闫存瑞、刘彬、孔智勇承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本次发行前通过东方成长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东方成长的财产份额,也不由东方成长回购该部分财产份额。"

毕兴涛、鞠恒山、封安军承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本次发行前通过东宏成长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东宏成长的财产份额,也不由东宏成长回购该部分财产份额。"

除前述股份锁定承诺外,刘兵、刘勇、闫存瑞、刘彬、毕兴涛、鞠恒山、封安军、孔智勇还承诺:"本人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本次发行时股票的发行价(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作相应除权除息处理);若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同上),或者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期末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同上),本人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六个月。

"在发行人任职期间, 本人每年减持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当年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25%, 或者每年转让的东方成长或东宏成长财产份额不超过本人当年所持有东方成长或东宏成长财产份额的25%;如本人离职,则自离职之日起6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管理本人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也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东方成长或东宏成长财产份额; 在本人申报离任6个月后的12个月内直接或间接转让的发行人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50%。"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无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系股东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自主决定,在减持期间内,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2、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机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本次减持股东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4、公司及股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应承诺的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6日

证券代码:600004　　证券简称:白云机场　　公告编号:2019-011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6月26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年6月26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广州白云国际机场南工作区公司办公楼中区礼堂。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6月25日

至2019年6月26日

投票时间为:2019年6月25日15:00至2019年6月26日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公司2018年度报告》	√
5	《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	《关于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
7	《关于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
8	《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9	《关于聘任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中的议案1、3-5、8、9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2018年度)会议审议通过,议案2已经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2018年度)会议审议通过,议案6、7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决议公告已于2019年4月30日、2018年8月18日刊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8、9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8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三)

本所认可的其他网络投票系统的投票流程、方法和注意事项。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流通股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现将网络投票事项通知如下:

1、本次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起止时间为2019年6月25日15:00至2019年6月26日15:00。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2、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 (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3、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或其他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004	白云机场	2019/6/21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FAX:020-36063416)办理登记。

(4)登记时间:2019年6月24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7:00。

(5)登记地点:广州白云国际机场南工作区股份公司本部办公楼222室。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胡小姐、廖先生

电话:020-36067153、020-36063595

传真:020-36063416

联系地址:广州白云国际机场南工作区股份公司本部办公楼222室

邮政编码:510470

2、会议费用情况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委托代理人的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受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9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公司2018年度报告》			
5	《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	《关于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7	《关于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8	《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9	《关于聘任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简称:青岛海尔　　证券代码:600690　　编号:临2019-035

转债简称:海尔转债　　转债代码:110049

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19年6月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出席人数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6月1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梁海山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公司全称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更好地体现公司全球化发展,推进公司物联网智慧家庭生态品牌战略的实施,公司拟变更全称,具体如下:

1、原公司中文全称: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

原公司英文全称:Qingdao Haier Co., Ltd.

2、拟变更后的中文全称: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拟变更后的英文全称:Haier Smart Home Co., Ltd.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公司全称和证券简称的公告》(编号:临2019-036)。

二、《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公司证券简称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在公司变更全称的同时,拟变更证券简称,具体如下:

1. 原公司证券简称:青岛海尔

原公司英文简称:Qingdao Haier

2. 拟变更后的证券简称:海尔智家

拟变更后的英文简称:Haier Smart Home

本次证券简称变更尚需提交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公司全称和证券简称的公告》(编号:临2019-036)。

三、《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因公司拟变更全称,因此,拟将《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文件名称改为《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并对《公司章程》中涉及公司名称的表述条款进行统一修订。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编号:临2019-037)。

特此公告。

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5日

证券简称:青岛海尔　　证券代码:600690　　编号:临2019-036

转债简称:海尔转债　　转债代码:110049

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公司全称和证券简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变更后的公司全称为"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拟变更后的证券简称为"海尔智家"

一、公司全称及证券简称拟变更的情况说明

2019年6月5日,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会议情况详见《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临2019-035)并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公司全称的议案》及《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证券简称的议案》,同意将:

1. 公司中文名称由"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2. 公司英文名称由"Qingdao Haier Co., Ltd."变更为"HaierSmart Home Co.,Ltd.";

3. 公司证券简称由"青岛海尔"变更为"海尔智家";

4. 公司英文简称由"Qingdao Haier"变更为"HaierSmart Home"。

本次公司全称变更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且尚需提交公司工商行政主管单位审核并以其核准结果为准履行相关变更登记程序。此外,公司本次证券简称变更尚需提交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

二、公司全称及证券简称拟变更的原因说明

公司自1993年上市至今,不断适应时代,创业创新,已发展成为一家全球化企业,旗下拥有海尔、卡萨帝、统帅、美国GE Appliances、新西兰Fisher &Paykel、日本AQUA、意大利Candy等世界级品牌;主营业务已从单一的冰箱产品拓展到冰箱&冰柜、洗衣机、空调、热水器、厨房电器等全品类、高端化、成套系、智慧化的家电;在全球范围内已构建"研发、制造、营销"三位一体的运营架构,2018年全球收入中海外收入占比42%,近100%为自有品牌收入。根据世界权威市场调查机构欧睿国际(Euromonitor)全球大型家用电器品牌零售量数据:海尔大型家用电器2018年品牌零售量连续十年蝉联全球第一。

在物联网时代,公司推进企业从家电到成套家电、到智慧家庭、再到衣食住娱全生态服务的业务升级,围绕用户在安全、健康、智能、舒适、环保等方面的诉求,聚焦用户最佳体验,开放平台引进一流资源方,开展技术创新与产品升级,为消费者提供智慧家庭解决方案,创造全场景智能生活体验,满足用户定制美好生活的需求,打造智慧家庭生态品牌。

为实现智慧家庭发展战略,公司在全球化的产品、技术、品牌、网络等优势基础上,同时构建了物联网平台能力:通过打造U+智慧生活云平台,研发UHomeOS智慧家庭操作系统,运用IoT+AI等技术,建立软硬一体的平台与能力,促进产品从电器向成套智慧家庭解决方案升级,逐步实现从被动控制到主动服务;通过建成11家全球引领的互联工厂样板,形成了互联互通的COSMOPlat智能制造云平台和工业互联网生态,实现了大规模制造向大规模定制的升级;通过线上线下融合的顺逛社群交互平台,促进消费者全流程参与定制,以满足消费者体验的迭代引领。

目前,公司正在推动"5+7+N"全场景智慧家庭解决方案的终端落地:针对智慧客厅、智慧厨房、智慧浴室、智慧卧室、智慧阳台5大物理空间,持续迭代全屋空气、全屋用水、全屋洗护、全屋安防、全屋交互、全屋健康、全屋网络7大解决方案,以满足用户根据生活习惯日由定制智慧生活场景,实现N个变化的可能。2018年公司已在国内建成4个智慧家庭城市体验中心、423个全屋智慧家庭集成店、3037个全网智慧家庭体验店,正在提升成套解决方案交付能力,实现"成套体验、成套设计、成套销售和成套服务",创造"一站式、全场景、定制化"的消费体验。

为更好地体现公司全球化发展,推进公司物联网智慧家庭生态品牌战略的实施,公司全称由"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全称由"Qingdao Haier Co., Ltd."变更为"HaierSmart Home Co.,